

2018 年度于都县政府债务情况

1. 债务限额：截至 2018 年底，省政府核定于都县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29.47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15.14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14.33 亿元。

2. 债务余额：截至 2018 年底，于都县政府实际债务余额 28.29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14.8 亿元，专项债务 13.49 亿元。

3. 债务转贷收入：2018 年当年，于都县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收入 7.33 亿元。其中新增债券 6.21 亿元（一般新增债券 2.96 亿元、专项新增债券 3.25 亿元）；置换债券 1.12 亿元（一般置换债券 1.12 亿元）。

4. 债务存续期管理：2018 年到期的政府债券本金为 4554 万元，其中 2015 年 3 年期债券本金 4554 万元。偿债来源方面，通过发行再融资债券偿还 4554 万元。2018 年应负担的债券发行费、登记服务费和兑付费 73 万元、利息 3654 万元等支出均列入了本级

年度预算。

5. 债务风险指标：2018 年，于都县本级
政府债务率 38.95%